

证券代码：839997 证券简称：柏泽股份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柏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9 年度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2019 年度，股东沈国萍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用于短期资金周转。

2019 年度，股东胡逸毅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用于短期资金周转。

2019 年度关联方胡逸毅、陈芸、沈国萍、陈小金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 500 万元的关联担保，到期自动续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 年 6 月 28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胡逸毅、陈芸、沈国萍回避表决。因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胡逸毅

住所：宁波市江东区百丈东路 819 弄 111 号 302 室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芸

住所：宁波市江东区百丈东路 819 弄 111 号 302 室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沈国萍

住所：金华市婺城区劳动路 91 号 1 幢 2 单元 701 室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小金

住所：金华市婺城区劳动路 91 号 1 幢 2 单元 701 室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胡逸毅为董事陈芸之配偶，董事、财务总监沈国萍为陈芸之母，公司股东沈国萍与陈小金系夫妻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开的原则，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任何一方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19 年度，股东沈国萍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用于短期资金周转。

2019 年度，股东胡逸毅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用于短期资金周转。

2019 年度关联方胡逸毅、陈芸、沈国萍、陈小金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 500 万元的关联担保，到期自动续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为完成公司生产经营任务，促进公司持

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按照市场价格进行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柏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柏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28日